

众兴集镇党委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众兴集镇开展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管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、镇直各单位：

现将《众兴集镇开展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管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众兴集镇党委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1月15日

众兴集镇开展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 管理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

为巩固全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，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资金、资产、资源（以下简称“三资”）管理，众兴集镇党委、政府决定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管理专项行动，制定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以明晰农村集体产权归属、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利为目的，以未承包到户的资源性资产和集体统一经营的经营性资产以及现金、债权债务等为重点，以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为保障，坚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，有序推进、合理合法，依靠群众、充分参与的原则，在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的基础上，全面清查核实村级集体“三资”底数，切实解决违反“三资”管理规定的矛盾问题，全面纠正不合理、不合法集体资产资源处置行为，健全完善“三资”管理制度，发挥“三资”效益，进一步提高村级集体经济收入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巩固提升清产核资成果。全面开展 2022 年度清产核资工作“回头看”，对集体所有的资产、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进行二轮清查，确定集体资产的价值总额，并对农村“三资”的所有权归属进行确认，使全镇 11 个行政村集体所有的“三资”登记清楚，产权明晰。

（二）整改解决违规违法处置集体资产资源问题。重点整改解决资产资源流失，个人侵占集体资产资源问题；资产资源长期闲置不利用问题；无偿或低价处置、长期发包集体资产资源问题；资产资源的经营、出租、发包程序不合法，手续不完善问题；工程建设类项目未按规定公开招标或暗箱操作问题。

（三）整改解决贪占挪用集体资金和债权债务不实问题。重点整改解决集体收入不及时足额入账、账外账、“小金库”、坐收坐支、贪污挪用等问题；支出审批不规范、虚列项目、虚开发票、重复报账问题；现金账面余额与库存现金不相符、现金管理不规范、“白条顶库”、违规经营现金、公款私存等问题。解决违规举债、债务不入账、虚列债务问题；债权不明确具体、催收不及时、清理债权不入账、违规处理死账、呆账等问题；乡镇农经财务领域应收款项（包括长期借款、短期借款）长期不清理、清收结账不及时等问题。

（四）整改解决“三资”管理制度不落实问题。重点整改解决村级“三资”委托代理制运行不规范问题；民主理财制度不完善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财务公开制度落实不到位问题；收入管理、收支审批、资产台账、资源登记、财会人员、档案管理、审计监督等管理制度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问题。同时，开展村“两委”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。

（五）健全完善“三资”管理制度，建立信息化管理平台。坚持问题导向，结合工作中暴露出的矛盾和问题，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化解，进一步完善集体“三资”的经营方式，建立健全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制度，切实加强集体“三资”管理，提

高运营效益。完善农村集体产权交易运行机制，健全产权交易平台信息流程，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处置村级“三资”，推进农村产权交易公开化、规范化、市场化，进一步盘活农村资产、资源，提升村集体经济收入水平，实现农民受益。

三、程序步骤

（一）动员部署（2023年10月31日前）

镇村通过多种形式对开展专项行动进行动员部署，广泛宣传重要意义、程序步骤和工作重点，凝聚思想共识，引导广大农村党员、群众主动参与，积极发挥监督作用。

（二）开展清产核资“回头看”（2023年11月1日-11月20日）

1.组建清产核资核查工作组。由镇党委书记、镇长牵头，党委副书记、分管农经负责人、组织委员、纪委书记、派出所所长、司法所长、财政所长、农经站长等参加，抽调人员组建若干工作小组，负责核查工作。

2.开展清产核资核查。工作组对各行政村2022年度清产核资情况进行逐项核查，重点对“三资”数额、权属、台账与实物、处置与管理等情况进行核查。核查无异议后，组织各村召开村民代表大会，通报“三资”核查情况，由村民代表大会表决通过，并逐项逐笔在村公开栏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。

3.清查“三类”问题。核查过程中，要围绕重点任务中（二）、（三）、（四）明确的三类问题进行重点核查，并通过实地走访、召开座谈会、查阅账目资料、公示公告等方式，了解发现当前村级“三资”管理中存在的三类问题。同

时，以镇为单位，统筹调配专业人员开展村“两委”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，也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，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和业务能力的社会中介机构实施审计。对清查和审计中发现的问题，逐条登记在册。

（三）整改规范（2023年11月21日-12月24日）

组织对本地村级集体“三资”管理情况进行深入分析，找准突出问题、剖析症结原因，进一步规范村级财务管理、资产资源管理等各项制度。要对清查出来的三类问题，制定整改措施，细化整改举措，明确整改时限和责任人，限期整改到位。对无偿占用、低价处置、长期发包的资产资源，可请司法部门介入，通过法律途径冻结不合法资产，终止不合理合同，重新招标发包；对存在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要及时移交纪检监察、司法部门进行严肃查处；对侵吞集体资产的黑恶势力实施重点打击。

（四）组建农村产权交易平台（2023年12月25日前）

坚持同步推进，启动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建设，建立农村“三资”处置和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各项工作制度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完成组织设置、人员配备、经费保障、场所建设等筹备工作，与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管理相结合，规范农村产权交易行为。

（五）总结验收（2024年1月1日—2024年1月25日）

镇成立验收组，通过走访座谈、核查账目、实地考察等方式逐村进行验收，并总结清产核资经验做法和工作成效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镇成立相应的领导组织和工作机

构，村书记是本次专项行动的具体责任人，参与专项行动的人员是直接责任人，形成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。

（二）坚持实事求是。要坚持“全面、真实、准确”的原则，资金、资产核查，要坚持账内与账外相结合、实物盘点与核实账务相结合，以物对账，以账查物，全面清点品种、规格、型号、数量，查清来源、去向和管理情况；资源核查，要采取实地勘测丈量的方式，查明实际数量及其权属。对于核查走过场，登记结果虚报、瞒报的单位和个人，要严肃追究责任，问责处理到位。

（三）强化督查考核。加强督查指导，建立“月督查、月调度”制度，全面掌握专项行动进展，对重视不到位、支持不积极、措施不得力的，对村主要负责人要及时进行约谈、通报和调整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。

附件：1.众兴集镇开展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管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

2. 众兴集镇开展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管理专项行动工作组

3. 众兴集镇开展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管理专项行动包片联系工作组

附件 1:

众兴集镇开展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 管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

组 长: 戴传群 党委书记
郭 平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常务副组长: 韩 璐 党委副书记
成 员: 牛传家 人大主席
刘 伟 政法委员
李世银 宣传委员
罗婷婷 统战委员
欧永雅 纪委书记
周巧玲 组织委员
韩晓红 武装部长
耿进俊 副 镇 长
班 鹏 副 镇 长
陈晓婉 人大副主席

成 员:

程楠楠、汪兴邦、熊超越、杨华雨、宋成勇、杨波、冯浩然、陈景忠、洪宝才、田长运、余中魁、蔡红、花俊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农经站，韩璐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欧永雅、周巧玲、汪兴邦为办公室成员，从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抽调人员集中办公。

附件 2:

众兴集镇开展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 管理专项行动工作组

一、组织协调组

成员单位：组织办、宣传办、纪检办、党政府办公室、农经站、人社所、民政办。

工作职责：负责组织实施和协调专项行动工作，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，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；负责工作进展情况的收集报告；负责宣传报道、发布公告等对外宣传工作；负责牵头组织督导考核、审计等工作；负责指导和做好资料收集汇编和归档与档案管理等。

二、业务指导组

成员单位：农经站、乡村振兴办、中心校、卫健办、文广站、国土所、水利站、财政所。

工作职责：负责清产核资、“三资”管理工作政策指导，对工作中遇到的政策性问题提出指导性意见；负责具体业务技术培训工作；负责指导闲置资产处置；负责财政拨付到村产业资金的清查核算、资金监管；负责集体产权确权登记发证；具体负责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建设，包括组织设置、人员配备、经费保障、场所建设等工作；负责经费保障等。

三、法律服务及打击处理组

成员单位：司法所、派出所。

工作职责：负责专项行动工作中涉及的法律问题解答，指导依法开展工作；负责指导矛盾纠纷的调处，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；负责查处违纪违规行为，问责处理相关单位和个人；负责查处违法行为，重点打击侵吞集体资产的黑恶势力等。

附件 3:

众兴集镇开展整改规范村级“三资”管理专项行动包片联系工作组

第一组:

组 长: 牛传家

成 员: 欧永雅、耿进俊、班鹏、陈晓婉

包片联系: 西皋村、大王集村、唐老庄村、马林村、糖坊村

第二组:

组 长: 韩 璐

成 员: 李世银、罗婷婷、周巧玲、韩晓红

包片联系: 红卫村、油坊村、众兴村、林祠村、马城墩村、赵河沿村。